

证券代码：002873

证券简称：新天药业

公告编号：2021-136

债券代码：128091

债券简称：新天转债

贵阳新天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实施公司品牌战略暨设立长沙分公司的议案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贵阳新天药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1年10月21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实施公司品牌战略暨设立长沙分公司的议案》，基于公司整体经营规划和品牌战略布局，经过公司审慎研究，决定设立贵阳新天药业股份有限公司长沙分公司（以下简称“长沙分公司”），并授权公司管理层依法办理工商登记等相关手续。

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本次设立长沙分公司的事项在公司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内，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本次设立分公司事项不涉及关联交易，也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。具体情况如下：

一、拟设立分公司的基本情况

拟设立分公司名称：贵阳新天药业股份有限公司长沙分公司

类型：股份有限公司分公司

住所：湖南省长沙市雨花区万家丽中路喜盈门范城公寓式酒店 C 栋 15 楼

拟定经营范围：法律、法规、国务院决定规定禁止的不得经营；法律、法规、国务院决定规定应当许可（审批）的，经审批机关批准后凭许可（审批）文件经营；法律、法规、国务院决定规定无需许可（审批）的，市场主体自主选择经营。硬胶囊剂、颗粒剂、片剂、合剂、糖浆剂、酒剂、露剂、散剂、混悬剂、凝胶剂；中药前提取；蒸汽销售；进出口贸易；中药材销售；生产、销售中药配方颗粒。（涉及许可经营项目，应取得相关部门许可后方可经营）

上述事项以工商部门最终注册登记信息为准。

二、设立分公司的目的、对公司的影响及可能存在的风险

（一）设立分公司的目的

基于公司整体经营规划和品牌战略布局，为进一步整合、优化公司资源配置和管理架构，切实有效实施公司品牌战略规划，提升公司综合实力及核心竞争力，公司拟设立长沙分公司，加大华中地区及周边区域的市场品牌推广力度。

（二）设立分公司的影响及可能存在的风险

公司本次设立分公司事项是品牌战略的实施的重要组成部分，符合公司长远发展规划，有利于进一步优化公司组织架构，促进市场推广及公司长期健康发展，提升公司综合实力及核心竞争力。

本次设立分公司事宜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，尚需取得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的批准，并按规定程序办理工商登记手续，不存在法律、法规限制或禁止的风险。该事项不会对公司的财务和经营情况产生重大不利影响，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合法利益的情形。异地分公司的设立对公司的管理提出了更高要求，公司将利用自身管理经营及运营优势，强化和实施有效的内部控制和风险防范机制，强化管理力度，加强对分公司实施有效管控。公司董事会将积极关注该事项的进展，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、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贵阳新天药业股份有限公司
董事会

2021年10月21日